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李冠吾
電話：02-7736-5875
電子信箱：entropy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澎湖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15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四)字第114005164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獎助學金相關資訊 (A09000000E_1140051643_send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羅慧夫顱顏基金會114年「得福獎助學金」
相關資料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惠予公告，以利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羅慧夫顱顏基金會114年5月9日（一一四）顱基字第03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獎助學金相關資料，業已協助刊登於本部「圓夢助學網」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edu.tw/helpdreams/>），如學生有申請需求，可提醒學生上網瀏覽。
- 三、如對旨揭獎助學金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該基金會承辦人詢問（電話：04-2238-1740轉11）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財團法人羅慧夫顱顏基金會

